

牧野区卫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卫北街道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办事处在办公楼外显著位置设置了政务公开栏，在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大厅）建立了政务公开窗口及公示栏，各社区、东王村在村（居）委门口显著位置设置居务公开栏，定期公开与随时公开相结合，做到应公开尽公开。2024 年截止到现在，处理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领导信箱留言、人民网、行风热线留言等群众反映问题 1450 余件；全年共计公示社区（村）党务、居务 29 项内容 48 次；公示大气污染防治、环境卫生整治、禁燃禁放、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等情况 60 余条；公示基层政务公开 6 项（低保、特困、低保边缘、支出性困难家庭、残疾认定确认及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领域）31 次（办理时）；公示城镇奖扶、独生子女费、特别扶助等 3 项内容 2 次（街道、社区两级），向群众宣传解读热点问题及政策文件 220 余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本年度，我办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办事处严格落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建设的要求。一是建立多渠道信息采集机制，涵盖街道各部门业务工作数据、社区反馈信息、居民诉求与建议、上级文件及政策指示等。按照政务公开目录对采集到的信息进行分类整理；二是制定严格的信息审核制度，明确审核流程与责任主体。重点审查信息是否符合公开要求、是否涉及敏感内容等，确保信息真实性与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组织机构健全，党工委副书记分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党政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实施。二是平台构建多样化。办事处、社区显著位置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栏；积极拓展移动互联网端渠道，推送街道工作动态、重要通知、便民举措等内容。三是严格政务信息审核、发布和公开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内容严谨全面，用词用句清晰准确、公开流程及时规范。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组织机构健全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实施。二是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 2 次，累计培训 10 余人，组织知识测试 1 次。三是建立内部监督机制，纪工委负责对街道及各社区（村）公开情况进行全程监督和检查，实时通报检查结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意识不足,部分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二是公开内容深度广度不够,公开信息多为行政事务性内容,对民生领域关键信息公开有限。

（二）改进情况

一是开展信息公开专项培训，通过案例分析强调信息公开对政府公信力提升的重要性，明确各部门信息公开职责，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激励工作人员积极主动公开信息。

二是拓展与深化公开内容,制定信息公开清单，明确民生领域重点公开事项。对政策法规类信息增添解读板块，采用图表、问答形式并结合实际案例，方便群众理解。建立信息公开审核机制，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4 年我单位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等情况。